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辛金玉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#231
電子信箱：ally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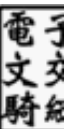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9050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出缺學校代表名單。(1050090505_Attach001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本縣10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事宜，請貴校
選舉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各1人擔任浮動委員，並於6月8
日（星期三）前回傳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花蓮縣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自治條例」第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遴選委員會開會時，校長出缺學校之教師及家長會代表各1人擔任浮動委員：
 - （一）教師代表應由學校全體專任教師選舉產生，投票人數不得少於專任教師人數二分之一。
 - （二）家長會代表應由學校班級家長代表選舉產生，投票人數不得少於班級家長代表人數三分之一。
- 三、校長遴選委員會議暫定105年6月26日（星期日）於本府教育處第2會議室召開，請各校代表先就學校發展特色、社區或家長期望、希望聘任校長特質等預作準備，並於會議時向各委員作重點說明，表決結束即可離開。
- 四、有關遴選會議流程表將另函轉知貴校，請務必提醒教師代

105/05/17



表、家長會代表屆時依遴選會議流程表之表列時間提早45分鐘至本府教育處2樓家庭教育中心簽到等候並詳閱申請人資料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長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豐濱鄉新社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東竹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水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大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太巴塢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春日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溪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嘉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豐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瑞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鶴岡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豐濱鄉港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源城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樂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三民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大禹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長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西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西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松浦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德武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西寶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6-05-17
16:16:00
文
章

